

重庆工信职业学院现代服务学院

渝工信职院服务〔2025〕 24 号

重庆工信职业学院现代服务学院 关于现代服务学院成立实训室安全管理 工作小组的通知

为切实加强实训室安全管理工作，保障教学科研活动安全有序开展，有效防范安全事故发生，依据上级部门关于实训室安全管理的相关要求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经研究决定成立现代服务学院实训室安全管理工作小组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实训室安全管理工作小组构成

组 长：肖建敏

副组长：罗嘉欣、刘庭翠、蒲稚

成 员：全体专兼职教师教师、实训室管理员

二、工作职责

1. 制度落实与教育宣传。制定系统的实训室安全管理制度落实方案，通过专题培训、安全讲座、主题班会等多样化形式，深

入解读安全管理政策法规、操作规范及应急预案；借助海报、微信公众号等宣传渠道，常态化推送安全知识与典型案例，并组织安全知识竞赛、应急演练等活动，切实提升师生安全意识与防范能力。

2. 安全监管与隐患排查。严格执行日常安全巡查制度，对实训室设备运行、消防设施状态等进行全面检查并详细记录，建立动态化安全检查台账；针对排查出的安全隐患，及时协同相关教师制定整改方案，明确责任主体与整改时限，全程跟踪整改进度，确保隐患整改形成闭环管理。

3. 物资管理与服务保障。规范实训室物资全流程管理，建立应急物资专项台账，实行专人负责制度。定期对应急物资开展检查、维护与保养，及时补充消耗或失效物资，确保物资时刻处于可用状态；同时，细化应急物资领用、归还流程，严格规范物资使用管理，为实训室安全提供坚实保障。

